

專案質詢

8-4-18-0807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8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邱委員志偉，鑒於不少年紀未滿 30 歲的青年，當想利用機會可以出國留學打工，日前竟傳出有女學生到當地「明打工暗賣淫」，對此教育部應擬訂相關法令規範甘情形再度發生，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台灣的薪水愈來愈低，不僅平均薪資倒退 16 年前，尤其年輕人畢業生的起薪，受到先前 22K 政策影響，平均起薪壓低至這個價碼，甚至有些還不到，不少人興起海外打工的念頭，特別是去澳洲打工。近年來台灣青年到澳洲打工的人數增加，卻傳出有台灣女性到當地「假打工真賣淫」。不少年紀未滿 30 歲的青年，當想利用機會可以出國留學打工，因為當地給的薪資優渥，不少人趨之若鶩。尤其是南半球的澳洲，我國和澳洲在 04 年簽署「澳台雙邊打工度假簽證」，可開放 18 至 30 歲的青年到當地 1 年期簽證，9 年來已有近 10 萬人到澳洲打工度假，去年更達到 3.5 萬人。